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第一名称	新邵大众芙蓉口腔门诊部				
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登记号	43052220170001		法定代表人(主要负责人)	余胜君	
			身份证号		
医疗机构地址	新邵县酿溪镇新涟街移星楼				
所有制形式	私人		医疗机构类别	口腔门诊部	
诊疗科目	口腔科*****				
床位数	牙椅 8 张	接诊时间	8: 20-18:00	联系电话	0739-3600828
广告发布媒体类别	户外、印刷品、网络			广告时长(影视、声音)	无
审查结论	<p>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 26 号, 2006 年 11 月 10 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 经审查, 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 邵卫健医广受字(2024) 043 号</p>		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壹年(自 2024 年 5 月 20 日起, 至 2025 年 5 月 19 日止)		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 湘.邵医广【2024】第 0520-043 号					

注: 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。
(注意事项见背面)



2024 年 5 月 20 日

申请受理号：邵卫医广字(2014)043号

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：2014年 5月 20日

医疗机构情况	第一名称	新邵大众芙蓉口腔门诊部		
	地址	新邵县酿溪镇新涟街移星楼		
	机构类别	口腔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43052220170001
	法定代表人(主要负责人)	余胜君	联系电话	
拟发布媒体类别		户外、印刷品、网络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				
 <p>湘·邵医广(****)第****-****号</p> <h1>新邵大众芙蓉口腔门诊部</h1> <p>诊疗科目：口腔科*****</p> <h2>电话：0739-3600828</h2> <p>地址：新邵县酿溪镇新涟街移星楼</p> <p>(医疗机构盖章)</p> <p>(行政审批专用章)</p>				

- 注：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可以先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，初审合格后再提交广告成品样件。
- 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- 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，位置：广告里面右上角；格式为：湘·邵医广(****)第****-****号。
- 4、申请审查时至少需提交医疗广告审查申请表一式二份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一式二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- 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